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1月5日以书面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11月10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他方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自然人徐翔共同出资设立三亚翔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其中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574,254.00元和实物房产评估作价3,925,746.00元，共计出资4,500,000元，占出资总额的18%；徐翔以货币资金出资20,500,000元，占出资总额的82%。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审议程序合法，该投资事项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投资有利于公司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该项对外投资事宜。

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2）。

特此公告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日